**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1月14日在乌鲁木齐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第十六届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列席代表提出意见。

**2019年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一年，是首府发展史上不平凡的一年。一年来，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下，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决策部署以及市委聚焦总目标、抓好“三件大事”、建设“六个首府”工作要求，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动力，坚持维护社会稳定，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持续改善民生，聚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征程中迈出了坚实步伐！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定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坚决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确保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首府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坚持把高质量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聚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个根本任务，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上作表率。对标“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坚决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穿主题教育始终，在理论学习上有收获、思想政治上受洗礼，努力锻造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政治品格。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光辉，指引首府改革发展稳定新征程，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上再聚焦、再用力，在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上再深化、再提升，确保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各项工作部署取得实效。

二、坚定不移壮大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

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3%；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3%以内。第三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70%，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

（一）工业转型升级取得新进展。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持续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积极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乌鲁木齐先进结构材料产业集群被国家发改委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名录。1000亿工业投资项目持续推进，实施重点项目500项，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168项，创历年新高，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集聚发展的基础日趋完善，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对规模以上工业增长贡献份额达70%以上。加快推进实体产业园区建设，正威新疆新材料产业园10万吨精密铜线项目投产，燕京汽车军民融合高端制造科技产业园、深圳产业园落户我市。正威新疆智能终端制造中心制造的笔记本电脑成功下线，百纳威一期智能终端产品进入量产，我市实现了笔记本电脑、手机制造零的突破！新疆凯沃新材料等12个项目建成投产。实施传统产业技术改造项目23项，八钢钢材精准研发取得突破、实现量产，双钱昆仑轮胎年产120万条轮胎智能化生产线建成投产，新特能源年产3.6万吨多晶硅产业升级项目试车投产。天山云计算产业基地开园，华为“软件开发云”“城市云”服务功能日趋完善，助推工业经济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发展。

（二）现代服务业质量显著提升。大力发展商贸物流、电子商务、育幼养老、文化体育、休闲娱乐等服务业。信息服务业快速发展，累计培育企业约700家，全年信息技术服务收入约160亿元。现代金融服务体系日臻完善，新落户区域金融机构总部2家，高新区（新市区）获批自治区级金融创新合作示范区。会展业稳步发展，举办各类展会153场，签约交易额1045亿元。餐饮产业集群化、品牌化不断推进，10条特色美食街（城）综合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城市绿色配送服务、家政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养老服务供给能力不断增强，新增2家养老机构，完成5个农村敬老院提升改造，在35个试点社区推行智慧居家养老模式。

（三）农业农村工作再上新水平。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进一步优化农业结构，认真落实“少种粮、多栽树、冬季不搞大棚蔬菜”工作要求，压减粮食作物3.5万亩，种植果树、花卉等经济作物6.6万亩，积极推进“蔬菜、牛羊肉、奶产品”三大基地建设，种植蔬菜16.5万亩、饲草料15万亩，存栏牲畜69.8万头（只）。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扎实推进“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聚焦农村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厕所革命等重点任务，确定90个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示范村，扎实推进村庄清洁行动春夏秋冬战役，有力提升村容村貌。围绕“田园变公园，农区变景区”，推动一批家庭农场、都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田园综合体、农副产品加工园加快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牧民增收。

（四）旅游业持续高速增长。大力实施旅游兴疆战略，加快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市建设，旅游公共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冰雪游、民族风情游、乡村游持续升温，一批特色商业街区、品牌特色小镇成为游客好去处，国际大巴扎、馕文化产业园成为享誉全国的“网红”景点，水西沟、达坂城、安宁渠特色小镇开门迎客。成功举办第十七届乌鲁木齐丝绸之路冰雪风情节，我市与周边城市文旅资源融合协同发展取得新进展。积极引导旅游民宿发展，新建旅游民宿154家，为游客提供特色鲜明的旅游新体验。成功举办首届“乌鲁木齐礼物”文化创意和旅游商品纪念品大赛。全年接待游客7511.5万人次，旅游收入1134.5亿元，分别增长49.5%和63.5%。

（五）科技创新动力持续增强。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高起点推进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引进新型石墨烯精密模具产业化基地等11个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项目，签约金额238亿元；加快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建设，引进青云高性能计算机产业基地等27个科技项目，签约金额51.2亿元。创新创业环境不断优化，顺利通过国家“双创示范”城市验收，培育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179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63家，成功培育一批科技“小巨人”企业；构建5个双创孵化服务生态链，建成194个新型孵化载体，服务进驻企业和团队1.1万家；加大民营企业科技创新激励力度，落实奖补资金1886万元；充分利用“红山科技创新劵”，服务支持中小微企业268家，着力降低企业创新创业成本。积极推进重点产业、关键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输出技术合同150项，交易额2亿元。

（六）财税金融的支撑作用更加有力。加大组织财政收入力度、积极培育财源、盘活存量资金，财政收入质量进一步提升、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全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55亿元，实施大规模减税降费，为企业减少税费98亿元；引导金融机构多渠道增加对实体经济的信贷支持，鼓励我市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开展直接融资。在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新挂牌企业364家，乌鲁木齐银行、新疆燃气等企业上市工作有序推进，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增长6%、贷款余额增长8.4%，其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长15.5 %。

实践充分证明，只要我们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经济平稳向好的态势就会不断持续，积极的因素就会不断增多，前进的动力就会不断加大，就一定能够开创首府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三、坚定不移守底线，三大攻坚战稳步推进

聚精会神、精准发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力打好“三大攻坚战”，实现全面小康的基础更加坚实。

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紧扣“两不愁三保障”，通过低保兜底、医疗救助、就业帮扶、住房保障等措施，建立完善防止返贫致贫长效机制，建档立卡脱贫人员实现应保尽保。积极做好和田地区协作帮扶工作，投入1.86亿元实施40个扶贫项目，着力补齐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民生建设短板；开展教育、卫生、就业对口帮扶；签订3.7万亩经济作物种植合同，拓展和田地区农产品供销通道，助力和田地区打赢脱贫攻坚战。

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重点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坚决做到“四个一律”，实现了政府“零违规举债”。强化国有企业投融资和担保管理，持续降低企业风险和系统风险。试点运用金融风险大数据监测预警平台，提升金融风险防范能力。加大互联网金融行业整治和各类交易场所撤并整合力度，加强小额贷款公司等机构日常监管，坚决防范和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违法活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牢牢守住生态红线，严禁“三高”项目进首府。以最严格的考核督察问责制度，强力推进中央环保督察32项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以最严格的工作标准，持续推进“蓝天、碧水、净土、洁城”四大行动，实现减排二氧化硫1302.5吨、氮氧化物1624.4吨，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减排目标，PM2.5、PM10分别下降2.2%、12.6%，全年空气优良天数277天、同比增加7天。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工作要求，河湖生态恢复治理项目加快建设，老龙河、黑沟河沿线污水厂全部完成一级A提标改造，柴窝堡湖水域面积由2014年的0.2平方公里恢复到17平方公里，顺利完成后峡环鹏工业基地关停搬迁工作；实施森林抚育5万亩，封育1万亩，完成三北防护林建设2.1万亩；加快实施246家已关闭矿山和无证矿点生态治理恢复，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拆除违法建筑4354处、159万平方米，清理居民小区私搭乱建597处、5万余平方米，清理卫生死角4.4万余处，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首府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实践告诉我们，只要我们把脱贫困、防风险、治污染的各项措施，一项一项落实好，就一定能取得丰硕战果，就一定能让首府各族群众阔步迈进小康社会的美好明天！

四、坚定不移扩大改革开放，发展动力活力持续增强

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新进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三去一降一补”成果持续巩固，钢铁、水泥去产能全面完成；商品住房去化周期持续下降；持续推进电力直接交易，全年减轻企业电费支出约14亿元；民生、交通等领域补短板成效显著。政府机构改革顺利完成，职称制度改革实现新突破，全市中小学代课教师、编外教师和民办学校教师纳入职称评审范围。强化系统性风险防控，筑牢国有企业“防火墙”，对市属国有企业股权进行重大重组，城投公司、国经公司、乌房集团、交旅投集团实现组团式发展。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稳步推进。整合优质资源，新组建工业投资公司、招商公司、农业投资公司、幼教集团。完成机关、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统一监管工作。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建成投用“互联网+政务服务”共享交换平台，在疆内率先搭建“多规合一”平台，累计公布“最多跑一次”清单344项，审批时限压缩至120个工作日以内，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走在全疆前列。

对外开放水平进一步提升。积极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国际陆港区成功获批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在全国首创中欧班列智能场站平台和集拼集运模式并被国务院予以推广。全年开行中欧班列1102列，运输货物近300万吨。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乌鲁木齐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申建工作积极推进，铁路口岸商务商贸区开工建设，保税仓库获批，汽车整车、粮食进境指定口岸申报工作扎实推进。综合保税区加快发展，加工贸易、保税物流、跨境电商协同发展，新引进企业27家。以乌鲁木齐国际机场改扩建工程为重点的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全面铺开。对内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513.5亿元；成功举办招商推介会28场次，全年引入区外到位资金1197亿元，一批技术含量高、带动力强的企业及项目落户我市，为经济发展增添了新动能。

五、坚定不移统筹三大环节，城市形象品质全面提升

我们坚持从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入手，以规划引领城市发展，在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中提升城市承载力，在优化城市环境中提升宜居水平，在城市精细化管理中提升便民服务水平，向着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目标迈出坚实步伐！

（一）城市规划更完善。启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编制工作；以高水平规划引领城市发展，完成河马泉新区、城北片区、临空经济示范区等片区控规编制和城市设计；持续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推进新一轮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城市功能布局进一步优化。

（二）城市环境更宜居。紧扣生态文明建设要求，以“乘势而上、久久为功”的坚定信念，以“攻坚克难、全力以赴”的充实干劲，高质量落实“六句话”项目。继续实施“树上山”项目，动员全市各族群众34.7万人次，绿化雅玛里克山、燕南山等6座裸露荒山2万亩，种植乔灌木270万株，昔日荒山秃岭逐渐成为春花夏绿的城市绿肺；继续实施“水进城”项目，治理和平渠、水磨河等城市河道38.7公里，新增景观7处，建成大寨闸公园、十七户湿地先导工程，新增城区水域、湿地21.9公顷，昔日水渠干滩成为清水绿岸的城市景观；继续实施“地变绿”项目，栽植乔灌木571.9万株，新增城市绿地1万亩，新建小游园100个、小绿道8条，三百米见绿、五百米见园的城市绿脉初步形成；继续实施“煤变气”项目，改造燃煤供热设施3033台、新增电采暖供热能力200兆瓦，供热能源结构更优化、更清洁；继续实施“天变蓝”项目，升级改造工业及供热锅炉4896蒸吨，淘汰国三及以下柴油货运车辆400辆，大气污染治理成效显著，蓝天白云更常现；继续实施“城变美”项目，不断改造提升老城区，征收房屋3.3万户，房屋功能完善7.5万户，24个老城区改造项目加快建设，建成房屋4679套；完成17条街道、37.4公里主次干道提升改造，以及道路两侧房屋立面保温靓化工程，在重点区域和景观节点摆放花卉3732.5万株，老城区旧貌换新颜，城市品质显著提升。

（三）城市基础设施更完备。轨道交通1号线全线贯通运营，成为各族群众出行新选择。完成轨道交通2号线1期隧道主体9.5公里，3座车站主体封顶。全面推进乌鲁木齐国际机场改扩建工程，2、3号跑道和T4航站楼加快建设。克南高架东延（二期）项目建成通车，安宁渠路改扩建、喀什路南延、康新路等道路建设稳步推进，城区路网更加完善。G30小草湖至乌鲁木齐、乌鲁木齐至奎屯、G7大黄山至乌鲁木齐改扩建等项目加快推进，对外交通路网更加便捷高效。维修改造老旧供热管网35公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具备运行条件，4座大型生活垃圾转运站加快建设，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9%，生活垃圾收储能力持续提升。“乌河分洪”工程正式投用，新（改）建污水处理厂6座、再生水处理厂1座，加快再生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建设，建成区污水处理率达98.5%、再生水回用率达28%，基础设施综合承载能力不断增强。

（四）城市管理服务更优质。开展城市大治理，提升环境品质。抓好市政设施大维修，完成胜利路、解放北路等14条道路和29座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维修改造；完成28条道路护栏和1万座检查井以及城市快速路、机场高速沿线桥梁、通道等设施的提升改造。抓好市容市貌大整治，规范整治碱泉街、西北路等50条道路约7000块门头牌匾，整治占道行为4.2万起，完成赛马场路、延安路等70条道路线缆整治。抓好清洁卫生大扫除，累计发动干部群众160万人次，清理垃圾6000吨。倡导垃圾分类新时尚，在254个居民小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智慧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数字城管系统管理功能不断完善，城市管理智能化、信息化、精细化水平不断提升。

（五）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以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为目标，健全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构建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商品房市场呈现购销两旺态势，销售面积和销售总额双创历史新高，分别增长11.1%和15.1%，其中商品住房成交面积和金额分别增长19.5%和28.1%，非本市户籍人口在我市购房比例上升5.5%，首府城市的吸引力不断增强！

（六）城市新区建设展现新面貌。河马泉新区建设初具规模，完成苏州路东延、华光街、紫云路等9条主次干道地下管线、道路路基铺设工作，完成2条综合管廊主体建设，新疆大学、新疆医科大学及新区各类社会投资项目加快实施。两河片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启动一号台地与两河片区连通道路工程，两河路具备通车条件，建成马家庄供水工程，新区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六、坚定不移强化宗旨意识，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我们坚持把全面落实“民生建设十大实事”和“九项惠民工程”作为补齐民生短板、凝聚民心的重要抓手，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0%以上用于民生建设，在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中守初心、担使命。

“民生建设十大实事”全面实施。延伸工程，让各族群众出行更便捷。新开优化公交线路59条，新增站点18座，主城区主干路公交线路覆盖率达100%，次干路公交线路覆盖率达90%。新开通农村客运班线12条，行政村通客车率达100%。畅通工程，让城市道路更通畅。完成北门转盘、新医路、南湖路、解放南北路等10条路段改造提升工作，疏导交通堵点23处，优化改造信号灯54处。泊位工程，让停车更有序。新建停车场（库）49个，新设路侧停车道路62条，累计新增停车泊位1.2万个。覆盖工程，让无物业小区有服务。综合运用专业物业管理、业主自管、单位自管等方式，1294个无物业居民小区实现有人管、有服务。便利工程，让各族群众生活更舒适。对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539部，受益群众4000余户，获得各族群众的一致好评！洁净工程，让如厕环境更整洁。新（改）建旅游公厕23座，完成中心城区公厕提标改造178座。亮化工程，让城市夜景更多彩。实施红山、西大桥片区光彩工程，完成31栋楼体景观亮化和设施改造，提升城市地标和重要交通节点的亮化绿化标准，打造集“光电影音”于一体的城市夜景新形象。在喜迎新中国成立70周年期间，主题鲜明、色彩斑斓的主题灯光秀频频在央视等主流媒体播放，使全国人民深切感受到乌鲁木齐是个好地方，新疆是个好地方！宜民工程，让各族群众文体生活更丰富。市京剧院开锣迎客，完成《昆仑之约》实景剧创作编排，红山体育中心实现免费开放，成为各族群众健身新去处。清洁工程，让农业生产更绿色。提质改造温室3424座、8317亩，减少煤炭消耗13.7万吨。落户工程，让落户政策更便民。进一步放宽首府落户条件，累计迁入7.1万人。

同时，我们紧扣群众所思所想所盼，着力解决好突出的民生问题。持续扩大就业规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4.2万人，零就业家庭24小时动态清零成果持续巩固，应届高校毕业生实现就业1.1万人。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7749人次。新增创业7920人，带动就业1.8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不断提升教育水平。实施优质教育资源扩充工程，新（改）建学校（幼儿园）41个；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发展，惠及幼儿8.3万人。积极推进农村薄弱学校改造提升，惠及农村学生3.1万人。不断提升职业教育质量，新增校企共建实训（实习）基地67个。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新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馆72家。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迈上新台阶。全民健康体检步入常态化。全面实行药品、耗材零差率，让利于民约1.7亿元。完善社保服务体系。实现全民参保163万人，较上年净增12.5万人。连续第15年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水平，惠及26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面达96.6%，医疗保障待遇水平不断提高，累计减轻各族群众医疗费用负担2亿元。启动实施了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进一步扩大住房保障范围，将保障性住房申请家庭人均月收入标准调整至3345元以下。累计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8740.3万元。丰富群众文体生活。开展文化惠民演出300余场，戏曲进乡村等活动83场，惠及群众35万人次。文化中心、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新馆主体工程竣工。打造《石榴红了》和现代秦剧《石榴客栈》等精品剧目。积极培育文化消费新热点，全年新发行文惠卡2万张。新增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8家。开展全民健身活动347次，参与群众10万余人。乌鲁木齐马拉松跻身国内品牌赛事。扎实做好双拥工作。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积极主动为部队办实事解难事，切实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扎实推进。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向好，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24.8%、35.8%；认真落实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积极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重视和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侨联、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工作。加强统计调查、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外事、气象、地震、人防、老龄、残疾人、地方志、档案等工作。

一年来，在市委正确领导下，政府自身建设得到加强。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市政协的民主监督，积极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意见，办理自治区、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326件，办复率100%；畅通问政渠道，主动接受社会舆论和群众监督。全面清理、压减现有许可事项，形成39个部门动态调整后的权责清单3299项；持续推进注册登记改革，对100项涉企行政审批落实“证照分离”，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行政许可事项管理更加高效规范，切实增强各级政府服务稳定、服务发展、服务群众的能力。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自治区“十改进、十不准”工作要求，狠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等歪风邪气，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动向新表现，干部作风持续好转。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得到持续巩固。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导的结果，是自治区党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委团结带领各族干部群众团结一心、知难而进、开拓奋进的结果，凝聚着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辛勤努力，凝聚着各行各业的辛勤汗水。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表示诚挚的感谢！向驻乌人民解放军和武警指战员、公安干警，向中央驻乌单位、援疆省市及所有援疆干部，表示诚挚的感谢！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所有关心、支持首府经济社会发展的朋友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首府稳定和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都在发生深刻变化，在前进的道路上仍有不少矛盾和问题需要解决。面对这些问题和不足，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和改进。

**2020年主要工作**

今年是我们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我们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也是奋力追赶超越、加速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意义十分重大。

2020年全市工作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九届八次全会、自治区党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决策部署以及市委聚焦总目标、抓好“三件大事”、建设“六个首府”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的美丽首府。

2020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左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以内，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1.2%。

一、聚力打好“三大攻坚战”

坚持把打好“三大攻坚战”作为一项必须坚决完成的政治任务，作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坚守精准脱贫的标准线、生态环保的红线和防风险的底线。

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坚持脱贫不脱政策，以巩固提升、防止返贫为重点，健全脱贫攻坚项目库，完善返贫预警机制，防止返贫和出现新的贫困。加强各类保障措施的统筹力度，建立健全与致贫返贫类型相衔接的社会保障机制。继续加大对和田地区对口协作帮扶力度，支持和田地区蔬菜和家禽养殖产业、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促进贫困群众稳定增收，助力和田地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

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为契机，着力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持续改善首府生态环境。深入推进蓝天行动，坚持铁腕治霾，系统推进控煤、控污、控尘、控车，加快清洁能源替代、柴油车污染治理和新能源车推广，重点开展建筑工地扬尘、工业企业达标排放专项整治，全力推进“散乱污”企业、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等重点领域污染防治工作，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和区域联防联控，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75.2%。深入推进碧水行动，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果，继续抓好一号冰川和柴窝堡湖等水源地生态修复，推进七道湾污水处理厂、城北再生水四期项目建设。深入推进净土行动，严格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要求，持续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加强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加强工业、农业、生活污染源监管，推进矿山、砂场周边以及采煤塌陷区等区域生态修复。深入推进洁城行动，持续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推进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完善垃圾分类收储、运输、处置设施，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置体系，让城市环境更干净、更整洁、更舒适！

持续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健全举债终身问责制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实现政府债务“借、用、管、还”良性循环，坚决防范各类违法违规举债行为。通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统筹新增财力、科学处置资产等方式，稳妥有序化解政府存量债务，坚决守住政府债务管理红线。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依法依规用好融资政策，积极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发行规模，鼓励以政府投资基金、PPP等方式合规融资，支持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保障合理资金需求。积极建立防范、化解、摸排、打击四位一体的地方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强化与金融监管机构沟通协调，形成防控合力。重点防范化解非法集资、P2P网络借贷等互联网金融风险，打击处置非法集资等涉金融犯罪，坚决把金融风险化解在萌芽阶段，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聚力推进“三项重点工作”

牢牢把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带来的历史机遇，把积极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做大做强旅游业，作为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有力抓手，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

加快推进“两港一中心”建设。做强陆港，按照“集货、建园、聚产业”的总体发展思路，围绕把国际陆港区打造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标志性工程的目标，加快完善功能平台，依托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城市建设，以西站口岸服务产业区为重点，推进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全面投用，全力推进铁路口岸商务商贸区、国际快件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全面推进北站片区资源整合，积极打造以多式联运、电商物流、城市配送、供应链金融等为一体的多功能智慧物流园区，着力提升班列发运质量和效率。做大空港，围绕把空港打造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支点的目标，统筹区域地块功能定位、合理优化空间布局、明确开发建设强度，全面推进乌鲁木齐国际机场改扩建工程、空港客运综合枢纽、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不断完善周边路网及配套基础设施，大力发展航空物流、航空维修、航空培训及配套产业，加快建设快递分拨共享平台、电商展销体验中心、航空总部集聚区，提升产业承载集聚能力。做实“一中心”，全面推进国际纺织服装商贸中心建设，加快完善基础设施配套，着力打造集研发、设计、展销、结算为一体的纺织服装产业引领区。

深入推进旅游兴疆战略。加快实施全域旅游总体规划和大南山国际旅游区总体规划，传承城市文脉、丰富文化旅游业态、提升游客体验。积极拓展“乌昌吐石克”文旅融合协同发展新路径，使优质文化旅游资源连线成片。大力实施旅游品牌提升工程，推进国际大巴扎争创国家5A级景区、乌鲁木齐县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不断完善丝绸之路冰雪风情游、环游天山千里黄金线、大南山休闲体验游、洛宾文化体验游等精品旅游线路。大力发展夜间经济，以天山区、沙依巴克区为重点，打造民俗文化体验、旅游休闲、特色美食为一体的夜间文旅商业示范街区。加快旅游民宿发展，新建旅游民宿300家，打造特色鲜明的民宿文化。着力完善景区公厕、停车场等配套设施，新（改）建旅游公厕30座。深化“乌鲁木齐礼物”文创成果运用，丰富文化旅游产品。加大旅游市场监管力度，切实保障游客权益，让游客游得开心、住得舒心、购得放心！

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以推进农业提质增效为目标，积极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发展壮大乡村产业，持续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实现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推进“三大基地”建设，着力提升蔬菜、牛羊肉、奶产品供给能力。以城乡融合为契机，深入推进“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解决好农村污水治理和“厕所革命”等问题，力争90%以上乡镇、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置，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全面完成农村地籍调查及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加快补齐农村水、电、路、气、讯等基础设施短板，促进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社会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

三、聚力深化改革开放

坚定不移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把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活力作为改革着力点，建立健全制度构架和体制机制，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全面开放新格局，在增强改革成效上实现新突破，不断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活力。

更大力度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严控过剩行业新上产能，妥善处置“僵尸企业”。大力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促进企业降本增效。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积极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建立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灵活高效的市场经营机制，推动国有资本做优做大做强。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积极争取金融改革创新政策，完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规范发展地方金融机构，鼓励驻乌金融机构创新金融工具，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比例，进一步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持续推进医药体制改革，开展疾病诊断付费方式改革试点。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整合行政执法队伍，探索实行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推动执法重心下移。

更大力度扩大对外开放。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推动跨境电子商务、服务外包产业全面发展。加快跨境电商试点产业园区建设，打造“跨境电商平台+外贸综合服务+国际物流口岸”相融合的新型产业园模式。促进国际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鼓励支持企业“走出去”，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新设海外仓，在海外布局建设营销服务网络，不断提高城市经济外向度。高水平办好第七届中国—亚欧博览会，全面展示乌鲁木齐对外开放新形象。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围绕产业聚链、强链、补链，积极开展精准化、专业化招商，着力在招大引强、聚新培优上实现新突破。健全完善招商引资项目库，明晰全市土地、标准厂房、写字楼等资源要素，推出产业用地指南，精准开展项目推介和招商，力争全年引进区外到位资金1000亿元以上。

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再推动取消一批行政许可等事项，进一步清理规范各类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持续推进简政便民，减少和规范证明事项，全面推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继续优化审批服务，各类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不低于70%。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中介服务超市”上网运行，确保各项改革措施落地见效。按照集成、共享、共用的原则，加大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的数据对接、归集和应用力度，加快市、区（县）、管委会（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全力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引导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完善多层次融资服务体系，为各类市场主体投资兴业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营商环境，努力在全疆树立营商环境新标杆！

更大力度激发民营经济活力。深入推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34条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对歧视和不利于民营资本投资发展的地方性政策进行清理，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重组改制，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打造体系完备、良性运转的信用环境，建立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的奖补机制，激励金融机构对民营企业能贷、敢贷、愿贷。落实领导干部联系民营企业制度，深入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畅通民营企业困难诉求渠道，依法保护民营企业权益，让民营经济像雨后春笋般蓬勃发展！

四、聚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二产抓重点，促进工业经济提质增效。坚持突出新兴、提升传统，盘活存量、引进增量，实施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专项行动计划，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乌鲁木齐市先进结构材料产业集群建设，突出发展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智能终端、生物制药等新兴产业，带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依托乌石化、八钢等重点企业，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引导石油化工、有色冶金等产业转型升级，不断拓展延伸产业链条。继续推进1000亿元工业投资，充分发挥工业投资公司平台作用，大力推进14个特色产业园区建设，抓好燕京汽车军民融合高端制造科技产业园、深圳产业园、正威新疆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以完善的基础设施、优质的生产要素和生产生活配套设施，吸引更多企业来我市投资兴业。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加快5G商用步伐，积极推进大数据中心建设，加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引进和培育区块链创新企业，探索在智慧康养、知识产权交易、住房租赁、供应链金融服务等领域实现区块链示范应用。

坚持三产大发展，推进现代服务业提档升级。推进商贸领域供给侧结构调整，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向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提升，积极培育消费热点。促进体验经济融合发展，促进服务业与制造业互促共进，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发展城市连锁便利店、建设高品位步行街，引导本地生产企业商品品牌化建设，重点支持家政服务、健康养老、康养、文化体育等产业发展，鼓励开发体验式新产品新服务。加快生活服务类电商发展，实现“互联网+贸易”新突破。利用中国—亚欧博览会等大型展会，促进会展业与金融、国际商务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服务新业态蓬勃发展，培育引导总部经济、现代物流、金融、科教等产业集群发展，推进服务业强区（县）、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建设，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现代服务业发展新高地！

坚持一产上水平，推进现代农业加快发展。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以服务城市、满足城乡居民生活需求为重点，加快农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持续巩固“三退两协调”成果，推进“三大基地”规模化、区域化、标准化和企业化发展，种植蔬菜16万亩、饲草料15万亩，存栏牲畜73万头（只）。加快建设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发展乡村共享经济、创意农业，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动农业由增产向提质转变。促进农业与文化、旅游、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农业增效、农牧民增收。

坚持创新第一动力，不断培育发展新动能。全力加快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建设。围绕“搭平台、聚人才、兴产业”，加强与内地在人才培养、技术转化、产业转移等方面的合作，在智能制造、新材料、智慧安防、医药健康、大数据应用等领域，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高新技术企业。聚焦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培育科技“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试点）企业100家。深入实施“红山众创行动计划”，健全完善双创配套扶持政策，引导各类载体实现孵化功能升级，进一步打造双创升级版。加强产学研协同创新，完善研发投入奖补、成果转化激励、知识产权保护等政策，激发更多创新主体活力。

五、聚力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顺应城市发展的内在规律和阶段性特征，突出规划引领、文化传承，全力推进城市建设，着力补齐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提高城市治理能力。

坚持高标准做好城市规划。统筹区域空间布局，科学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制定“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计划，全面完成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强化城市设计引导作用，加强对城市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文脉延续性等方面的规划和管控。推进“多规合一”协同审批平台和“一张蓝图”建设，提升规划服务水平。狠抓规划落实，确保规划的严肃性。

坚持高质量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机场改扩建工程，完成航站楼基础施工，启动信息中心、运营指挥中心等航务配套服务设施建设。稳步推进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建设，推进2号线（二期）申报工作。完善城市路网结构，持续推进城北主干道、东进场路高架、喀什路东延等道路及配套管廊建设。优化公共交通服务保障能力，建成大湾南路、三工等公交首末站及停保场9座。加快楼庄子供水工程、甘泉堡新水源地第二净水厂建设，污水处理厂全部达到一级A标准，实施供水管网30公里、老旧供热管网节能改造15公里，推进综合管廊联环成网，继续抓好中心城区主次干道杆线入地工程，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承载能力。

坚持高水平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继续实施城市大治理，围绕市政设施大维修，着力开展人行天桥、桥梁、涵洞、地下通道等市政设施维护维修工作，实施34条主次干道线缆“蜘蛛网”整治。围绕市容市貌大整治，着力推动环卫机械化向城市背街小巷和城乡接合部延伸，进一步规范整治户外广告、美化门头牌匾，完成4000块门头牌匾整治任务，常态化巡查整治环境卫生、占道经营、停车秩序等问题，保持街道整洁、秩序井然。围绕清洁卫生大扫除，每月发动各族群众全面消除城区内卫生死角。加快推进智慧城管建设，完善城市管理数字化平台、机动车智能服务平台、停车场综合信息平台，构建“社区微循环、街道小循环、区县大循环”的网格自治管理格局。

坚持高起点推进新区建设。以大思路、大格局统筹推进新区建设，扎实有序开展规划建设各项工作，不断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把新区打造成为推动城市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围绕智慧新区、生态新区、现代化新区、美丽宜居新区建设目标，以新疆大学、新疆医科大学新校区建设为重点，高标准建设河马泉新区配套基础设施，全面完成秋实路等9条主次干道及配套综合管廊建设，加快完善供热、供水、供电等市政配套设施，着力打造现代化国际城市示范区。加快推进两河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两河片区与一号台地联通工程，新建主次干道6条、改扩建道路4条，完善给排水、电力管网、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建设，着力打造先进制造业的重要承载区。

六、聚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实施“树上山、水进城、地变绿、煤变气、天变蓝、城变美”六句话项目，加强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在保护生态环境上实现新突破，努力建设生态良好、绿色宜居的美丽首府！

持续推进“树上山”。不断巩固提升燕南山、雅玛里克山等荒山绿化成果，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丰富树种配置和景观层次，打造乔、灌、花、草相结合，集生态性、观赏性和地域特色于一体的高品质绿化景观。

持续推进“水进城”。坚持扩水增绿、聚水润城，充分利用再生水和生态湿地资源，不断完善水资源循环利用和水系连通工程，加快推进6主7支水系建设，完成水磨河景观改造、河湖水系连通一期及再生水配套管网等项目建设，加快老龙河、黑沟河治理，建成退水管渠110公里，打造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水生态景观格局。

持续推进“地变绿”。不断加强城区道路、景区游园、单位庭院绿化建设，新增绿地5000亩、生态造林1.37万亩，完成森林抚育2万亩，新建小游园小绿地101块、绿道8条。围绕各族群众健身、休闲、娱乐等需求，精心设计一批绿化景观小品，打造“一园一品”特色公园，力争做到一街一景观、一路一特色，实现增绿提质更亲民。

持续推进“煤变气”。坚持因地制宜，科学推进燃煤供热设施替代工作，大力实施“气电互补”改造，实施燃煤供热设施清洁能源改造6000台、燃气供热锅炉低氮改造6500蒸吨，加大电采暖普及力度，进一步优化首府供热能源结构。

持续推进“天变蓝”。加强建筑工地、物料储运、清扫保洁等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的扬尘管控，持续推进已关闭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切实减少扬尘污染；积极推进绿色交通体系建设，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公交车、出租车气（电）化率达到95%；大力推进节能改造和清洁生产改造，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完成6家工业企业窑炉治理，全面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不断改善首府空气质量。

持续推进“城变美”。继续推进老城区（棚户区）改造提升，完成棚户区改造5000户、老旧小区改造2.1万户，不断完善老城区（棚户区）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持续推进城区主次干道靓化整治，巩固提升碱泉街、文化宫路、新民东街等11条道路靓化成果，着力打造靓丽整洁的城市环境。

七、聚力保障民生聚民心

坚持民生优先、民生先动，继续把公共预算支出70%以上用于民生建设，不断增强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为实现总目标凝聚民心、汇聚磅礴力量！

全力办好“民生建设十大实事”。围绕各族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继续在加装多层住宅电梯、推广社区养老服务、整治社区生活环境、完善垃圾分类设施、建设居民小区游园、规范社区物业管理、普及公用事业收费移动支付、增加普惠性幼儿园、完善城市路网体系、续建公共停车设施等10个方面持续用力，推动民生改善取得新成效，不断满足各族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千方百计稳定就业。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统筹推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农村转移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充分就业、高质量就业，确保应届大中专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0%以上。实施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扩大职业技能培训规模。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3万人，职业技能培训9.5万人次。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全面提升办学质量，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总量，出台新一轮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全面开展城镇住宅小区配建教育设施排查整治工作，新（改、续）建学校、幼儿园20个，基本消除56人以上大班额，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0%。不断提升继续教育水平，持续巩固特殊教育、深化素质教育。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教育。调整优化职业学校专业设置，深化校企合作，促进产教融合。

推进健康乌鲁木齐建设。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完善药品、耗材集中采购机制，统筹推进县域综合医改，加快智慧健康信息化项目建设，支持社会办医。深化京乌医疗卫生合作。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广泛开展健康促进活动，提高全民健康素养。继续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着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加强公共卫生和重大传染病防控，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统筹做好计划生育、婴幼儿照护、中医和职业健康工作。

扎实推进文化建设。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推进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大力实施精品文化和戏曲振兴工程，创排一批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精品剧目。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继续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惠民演出300场。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促进全民健康和全民健身深度融合。加快文化中心、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力争年内建成投用。办好乌鲁木齐夏季、冬季马拉松以及首届环城自行车赛。积极争创文化消费示范城市，打造一批特色文化街区、文化产业园区及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建立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继续推进全民参保计划，确保养老保险覆盖率达到95%，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300元。推进城乡社保服务均等化。着力提升失业保险保障能力。统筹城乡低保标准，统一提高至每人每月600元。开展商品房项目配建公租房试点，不断增加公租房供给。进一步放宽住房保障申请条件，不断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切实保障妇女、儿童、老人、残疾人合法权益。深入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继续抓好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使军政军民团结始终坚如磐石！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乌鲁木齐”。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推动构建系统性、责任化的城市安全保障体系。强化救援和救助体系建设，健全完善防震、防洪、森林草原防火、地质灾害等防灾减灾救灾体系，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认真落实建筑施工、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要求，全面提升城市公共消防安全水平，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切实保障城市运行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防严管严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确保各族群众饮食用药安全。运用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落实排查预警、防范化解、依法处置机制，全力化解矛盾纠纷、解决合理诉求。持续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取得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压倒性胜利。

各位代表，新的形势和任务，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将始终保持对党忠诚、为民尽责的担当意识，始终保持改革创新、锐意进取的奋斗精神，始终保持廉洁高效、求真务实的实干作风，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不断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首府发展恪尽职守、履职尽责。

我们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政府工作各领域、全过程，围绕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决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以对党和人民的绝对忠诚践行初心和使命！

我们要尊法守法重法治。坚持依法治市、依法办事，持续强化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依法规范行政裁量权行使。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舆论和群众监督，不断提高政府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我们要转变职能提效能。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围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目标，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创新行政方式、提升行政效能，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减少政府对资源的直接配置，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继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最多跑一次”改革，不断提高行政服务能力和水平，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我们要清正廉洁更务实。深入纠治“四风”“四气”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纠正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严格落实基层减负要求，继续压减文件会议和督查检查考核，不开不解决问题的会，不发没有实质内容的文，不做“只留痕不留绩”的事。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审计监督和风险防控，自觉接受纪检监察监督，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腐败，在政府系统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新征程，新征程呼唤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紧紧依靠全市各族人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知难负重、开拓奋进，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夺取首府各项事业新胜利而努力奋斗！